

用生命换来的胜诉终生难忘的第一案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79/2021\\_2022\\_\\_E7\\_94\\_A8\\_E7\\_94\\_9F\\_E5\\_91\\_BD\\_E6\\_c122\\_47930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9/2021_2022__E7_94_A8_E7_94_9F_E5_91_BD_E6_c122_479303.htm) 作者：凌云 本文原

载于《中国律师》1998年第四期 “ 又是一个腊月十五。去年的今天，他死了。这是我办的第一个案子。首战告捷，而我的当事人却未能等到与我一起分享胜诉喜悦的这一天…… ”

我走进事务所，主任分给我第一个案件，1984年某乡贾庄村白庄水库发包给白某，白某相继投资15万元，尚未创收

。1996年10月14日县水利局通知白某：“ 水利局已将白庄水库发包给胡某，限你于1996年11月5日前按渔业法及有关规定清库（严禁放火）。并限你10月18日前搬出水库管理所。 ”

我代白某好行政诉状，向县法院提起了行政诉讼。法院

于1996年10月18日决定立案。经过两次开庭审理，被告水利局辩称，其一，白庄水库是小型一类水库属国家所有，某乡贾庄村无权将国有水库发包给原告人，贾庄村与白某所签合同无效。本案属合同纠纷而非行政案件。其二，被告只对原告人进行了“ 通知 ” 是行政管理行为，而非行政执法行为。

针对被告水利局的“ 通知 ” 和辩解，我当庭发表了代理意见，认为：一、被告采取“ 通知 ” 的方式勒令原告人清库搬出管理所，这一行为显然是被告的行政执法行为，并非被告所辩解的行政管理行为。该行为没有指具体条款，也就是说该行政行为没有法律依据。二、被告辩称白庄水库权属归国家所有，贾庄村与原告人所签合同无效等。被告既然知道是权属之争、合同纠纷，那么就不应该利用行政行为解决这一问题，而应该采取协商、调解、仲裁或经济诉讼等合同法规定

的方式来协调纠纷。三、被告认为白库水库属国有，而贾庄村又将水库发包原告，该争议是被告与贾庄村的权属之争，被告应当与贾庄村进行交涉，而无权用行政行为终止贾庄村与原告人签订的合同。总之，被告水利局的具体行政行为无论从哪一方面讲都是错误的，没有法律依据和事实根据，是依法应予撤销的行政行为。开庭审理后，被告自知理亏，败诉无疑，但却拒不认错，采取行政干预的手段阻止法院处理，使其迟迟不下判决。1996年农历腊月15日，法院已经超过法定审理期限五天，我和白某约定下午上班时去找主审法官。下午两点四十分左右，白某从法院那边走过来，我起身与他打招呼时，看见他面色苍白，神情沮丧，张开嘴想与我说话在，我急切地等着他告诉我法院有什么消息，但他却张着嘴长出一口气瘫软在地下。我怎么也扶不起他，另一位律师托起他的头仰人中穴，我急速跑到医院喊来医生，经检查已无抢救必要。前后不足五分钟，我的当事人死了，他一句话也没说直挺挺地躺在我的办公室桌旁……白某，60岁，回族，因与县水利局打官司死在律师事务所，舆论像长了腿似的飞遍大街小巷。县委、县政府、统战部、司法局的领导对此事也都非常重视，组织县法院、水利局、律师事务所、白某家属等有关人员协调以防止矛盾激化引起民族纠纷。当天晚上死者家属听我叙述完事实经过后说：“我们感谢律师事务所，感谢律师们，事到这般地步，尸体先放你们这儿，俺找县委、政府解决问题去。”我一听就懵了，真是岂有此理！我万般委曲地哭了：“您既然知道律师是为当事人服务的，是和您一致的，为什么还要为难我，让我们整个律师事务所都无汗班？”死者家属也悲悲切切哭哭啼啼，并对我千恩万

谢，可就是不移尸！第二天，主审法官给我打电话欲让我去领判决书，我听后心中一阵酸楚，真是难以言状。当事人死了，法官当时已经知道，按程序应中止诉讼，当了十多年行政庭庭长的主审法官当然比我更清楚，显然是想从我这个经验不足的新手面前蒙过去谁卸责任。我想了想平和地说：“白某就在我们所，您来发判决吧！”经县有关部门的协调，问题终于得到了解决，水利局和法院共同补偿白某家属6000元。白某的尸体终于从我们所移走了。一位朋友见到我后问：“听说有个人与水利局打官司，法院发给他判决后，他给律师报喜在律师事务所喜死了。真是这事吗？”喜死了！”我听了，心中辛酸苦辣一齐涌上心头……死人事件处理后，诉讼程序仍未终结，经过这番折腾，水利局认输了。1997年3月17日，被告水利局通知白某的继承人：水利局撤回原“通知”。1997年4月22日县法院下发了准予白某继承人撤诉的行政裁定，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水利局承担。法律终于战胜了人情，战胜了行政干预，案件胜诉了！然而，我的当事人死了。这就是我的第一案。让我终生难忘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